

故

園

第

蕭
離



蕭离



湖南文艺出版社

故 因 篇
萧 离
责任编辑：颜家文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7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印张：4.625 插页：1 字数：70000
印数：1 —— 1300

ISBN7—5404—0095—1/I·81

统一书号：10456·71 定价：1.10元

古丈蕭氏

——代序

黃永玉

前天，蕭离兄给我来了个电话——这些年，我们已经动不动就是三四个月不见一次面了。他说，要我给他的一本什么书写个序，还说好，过两天把文章送来我看，参考参考。

好呀，老哥儿要出书了。

老哥儿早就应该出那么十本八本书的。为什么不呢？几十年前的老记者，又那么爱管闲事、打抱不平，又那么爱舞文弄墨；尤有甚者，我有写好的稿子给他看时，明知我初中二年都没念透的人，十有八次爱挑那么三个两个错字，显显他老大学生的威风。

说到蕭离，很难不提到老嫂子蕭凤。记得小时候看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里头的一对小夫妻欧阳后成和杨宜男的“雌雄剑”，几乎是所向无敌。他们合作本领，使我至今还十分佩服。离开了蕭凤谈蕭离，就好象只谈“雄剑”，

少了许多“棋谱”和“棋势”。

一九五〇年我和梅溪从香港到北京住了一个多月。那时从文表叔正在“革大”学习，沙滩中老胡同北大宿舍沈家的书房就成了我们的卧室。兆和表婶在教书，表弟上中学。到了周末，客人倒显得不断，常客就是萧氏夫妇。

不是萧离兄是湘西人，我们就有缘认做好朋友了。那还是客客气气的，彼此了解不多，加上两个记者和一个画画的，也没什么好谈。纵然知道这两夫妇当时都是名记者，却碰上我这个人很少读报，齿轮各异，转动得并不那么流畅。

一九五三年，我们举家回到北京。来往就渐渐多了。“枢纽”还在沈表叔家。那是每星期总要去一两次的，一半的机会可以碰见萧氏夫妇。

既然都是国家干部，就没有什么不可谈的了。其中，发现这两位夫妇虽不画画却也有八分爱好，加上他们还有三个很有教养的小孩。

说老实话，对于他们，我友谊上的伤疼是隐秘的。

当我们刚刚准备正式展开往来活动时，反右了。

反右是个什么东西？开始我是一窍不通。但是，他们却“遭手”。周围我尊敬的长辈，亲戚，好友也都“圈”进去了。那么，我了解和正准备

了解的人们都存在着“覆巢”之危。他们都曾经是老革命，是革命多年的战友，是为革命付出过牺牲和抑郁的，一下都成为我这边的敌人了。尤其是我当时的认识还处于极为“混沌初开”的时候。

彼一时也，那阵势使我的体力和精神都应付不过来。当时，表叔住在西堂子胡同，我住在大雅宝胡同，他们住在羊尾巴胡同。相距不远，却好长好长一段时间没有见面。有一次，碰见他们的大女儿，问起她爸妈的好。孩子那么蕴藉，那么从容，那么有教养地回答说：“爸爸到北大荒去了。”淡淡的声音还微笑着咧……

记得当时我只“啊”了一声，几乎傻了。

至于孩子怎么办？他们夫妇之间的关系如何？这样那样的意外如何处理？诸般危机还是以后才逐渐醒悟而为之战栗起来的。

我有什么办法呢？我自顾不暇，到处都在震动。

多少年之后——六十年代初，萧氏夫妇又重现京华，还是那么从容，有教养。我们已搬到美院院部宿舍，这才又正式来往起来。这段事，说起来就热闹了。

那正是三年困难时期，说困难，我们比起广大有骨气的劳动人民来说，那是少多了。不过还

是困难。那时候，还没有“信息”这个词儿，可我们这位萧离兄早就是这个“信息”的先行者了。还有老婶。今天这个来，明天那个来，传达什么呢？

“永玉呀，米市大街来了‘代乳糕’，一斤只收六两粮票。”老婶说。

到了老萧来的时候，连名字都不叫了。

“快，东安市场北口，进口往左，芝麻团，一人二斤！排队才十五六个人。”

有时甚至象交“接力棒”似的说了就跑：

“快！泰源涌，发芽蚕豆！”

论经济，他们那时已很不宽裕。知道我的女儿馋嘴，忍心在和平宾馆对外餐厅里用二十块钱买了几盘平凡的炒面请了客。口味，谈不上；意义，谁终生也忘不了。

那时候，我有一枝猎枪，那简直是个神物！它会为几个家庭带来“降灵”式的欢乐。

说起打猎，那时我总是揣着两个窝窝头，背上一壶水上路的。大清早七点在北京到天津的铁路两旁的郊原上一步一步地“荡”，屏住气，每秒钟都得提防着一只什么野物窜出来。一天大概那么七十里地吧。

有时丰收，而大部分是一无所获。

问题倒不在乎要不要猎获一点野物，而是那

点醉人的盼望和欣喜。我在大冷天的北方平原上踱着，时常想到家里的人和萧氏夫妇，不知他们现在在干什么？我也相信，我想的这些人也在想我。不过他们想不出我所处的环境中不断变化的那点妙处，那种冬天黄昏的气息，那种泥土和风的味道。

常常是晚上九点多十点钟我才到家。老萧夫妇果然在场。他们分享了我们收获的快乐。但我空手回来时，他们也就轻轻地叹口气走了。有没有什么指望，也都约好明天再来相聚。就这样，我们过了好些年。

为了去西双版纳，我们把两个幼小的孩子交托给他们，并且写了类乎遗书的委托书，因为听说当时的飞机有点那个。不过这是多余的。我们又好端端地回到北京，其间发生的笑话，也就说个没完了。

两家的感情交往总是给运动的波浪一次又一次地冲开，冲开了又重新聚合。

“四人帮”垮了之后，萧凤头一次到我那间小屋子来，我给她看了许多画。她掩面大哭说：“……这么小的一间屋子……”（请原谅，我在萧离兄的选集序中不停地提到萧凤。）

我们都老了，孩子们都长大成人了。萧凤已写出厚厚的一部小说，萧离写出一本本散文。大

家的日子都好过多了，可惜的是早十几年二十年
有这种宽坦的局面该多好，那时候我们都年富力
强啊！

不过一切都还来得及。

一九八四年冬

目 次

古丈萧氏(代序)	黄永玉 1
见茶豆，起乡思	1
还乡吟	6
城·山·水	19
桐花杂想	34
古丈茶	48
山的钟馗——张家界	51
为问青岩秋几许	58
穿云拨雾访天门	61
初访天子山	70
不倒的独轮车	
——沈从文侧面像	76

兰·玉兰·仙拳影

——追念历史学家向达先生.....	94
黄永玉家贺新居.....	100
湘西·西兰卡普·叶玉翠.....	109
张家界上的“森林烈士”	
——记林业技术员江勤诺.....	119
湘西，湘西人.....	128
后记.....	139

见茶豆 起乡思

在全国农业展览会上，居然见到了两种来自故乡的展品——“鬼豆”和茶叶。它们给了我极大的喜悦。在那些天里，我情不自禁地逢人便说。有的朋友和我开玩笑：“瞧你，乡土观念那么重！”

是呀，我自己一时也想不出个道理来；可是我想，这中间总该有些道理吧。应该先介绍一下我的故乡——古丈县。它属于湘西苗族自治州，是湖南省最小的县份，位于千山万壑之中。就连住在县城里的人家，无论打开那一面窗户，一年四季，都可以面对青山。

这个小小县城，先前不过三四百户人家，市街小得出奇。据说一根烟卷从南门抽到北门，还可以绰绰有余。抗战期间，在城边的山坡上，设得有个防空哨，偶尔接到敌机侵扰沅陵等城市的电话时，也会咣咣咣地敲钟报警过。但是有人说，其实用不着那样费事，只消有人朝着山下喊一声“飞机来了”，保险全城都能听见。在我童年的時候，全县人口不过二万五千，后来经过调整

区划，到现在听说已是七万多人了。

并非因为她是我的出身之地，我对她有什么偏爱。但是，说实话，故乡的一山一水，一木一石，确是使人念念不忘的。就连童年时代我常走的那些山路，该在哪里转弯，该在哪里歇憩，哪里有好泉水，哪里有凉风洞，只要一闭上眼睛，它们就如在眼前。同样的，我也忘不了故乡的人，那些朴实的脸孔和他们的劳动与生活。此刻，我想起了县城古丈坪“赶场”的日子。从四面山路上鱼贯而来的人流，挑着或背着各色各样的东西。那些苗家的妇女们总是穿着沿着花边的衣裳，戴着银质饰物……这一切，在我的记忆里，正象一幅永不会消失的风俗画图……

但是，美好的回忆常常会被恶梦般的往事所掩盖。刺耳的枪声，带血的鬼头刀，河坝坪上横七竖八的尸体，用竹笼子装着挂在秋千架上示众的人头，还有鸦片烟、土匪，比土匪还凶的“枪兵”……以及由于以上种种原因造成的善良的人们的愁眉苦脸和数不清的眼泪。因此，尽管故乡的风物使我着迷，使我心醉，尽管我知道那些被叫做“穷山”的山野里可以大量地生产桐油、茶油、五倍子、竹材、木材等等，但在过去，人们总觉得她走的是一条漆黑而又漫长的道路。

从解放到现在，算一算不过才短短的七年

多，在万里外的北京，在金碧辉煌的苏联展览馆里，在网罗全国著名的千千万万种农产品的展览会上，我竟能见到两种生长在我所熟悉的泥土中的东西，（那样边远的一个小城呵！）请想一想，我又怎能抑制住内心里象孩子一样的欢喜呢？

因为离家时久，对于“鬼豆”的印象已经有些模糊，但是茶叶对于我却完全不然。尤其是当这江南三月，遍野山花的季节里，“茶”是整个县城几百户居民生活中的第一桩大事。

“古丈茶”的主要产地就在县城附近，以二龙庵为中心的那一片丘陵地带向阳的山坡上。

“古丈茶”最好的叫做“明前”（采摘期在清明以前）。在古丈，“二龙庵的茶、北泉的水”可以说是双绝。北泉的水质十分甘美，沏出的茶，一打开盖碗就清香四溢，茶是浅绿色的，讲究“一旗一枪”，喝到口里，微微的有点苦，但很快的就会转为经久不散的香醇。

赶上焙制茶叶最忙的时候，山城处处都散发着茶香和松柴的香气。站在这种特制的锅灶前面的，过去差不多都是妇女，而且一代一代地都出过几把“好手”；她们有经验又聪明，不仅懂得火候，而且善于察颜观色，因为茶叶是讲究色香味三者缺一不可的。

我还记得，每年一到这些日子，天破晓前就可以听见姑娘们互相招唤着从窗前走过。微明中，已可以看见她们在迷离的晨雾里忙碌的工作了。但是，在那时，她们辛辛苦苦采下来的叶子，不能不经过十八两甚至二十四两的大秤交给茶园主人，往往劳碌了几个年头，也不一定能挣得上一点微薄的嫁妆。

今天，她们应该是茶园的主人了。在这繁忙的采茶的日子里，她们应该起得更早，头上扎着一方新羊肚手巾，系着浅色的围裙，手提轻巧的竹篮，有说有笑地踏过小桥，走向山坡……。今天，在比之从前十倍广阔的茶园里，人应该是更多了，不仅有笑语，应该还有隔山呼应的歌声。

离家十年间，正是故乡天翻地覆大变化的前后。象我这样一个——正如那位朋友说的——乡土观念重的人，可以说是经常关心着故乡的消息。首先是：故乡解放了，自从我记事以来没有一天断过的匪患完全肃清了。接着是：县城里有了电灯，碾米厂，由城里到隔岸的柑子坪，已经架起了一座永久性的大桥，新建的楼房挺立在山间水滨。还有，过去除了步行之外没有任何其他方法可以沟通的山城，今年可以通汽车了。还有，过去招生总是招不足额的县立中学，如今已经成了拥有好几百学生象样的学校了。茶叶，近几年

它已经成了出口商品扬名海外了。

昨天又接到了一封家信，离我家不过十里地的苗乡曹家坪，因为大量开垦山地，种植油茶，获得了丰收，前不久已被摄成了纪录片，侄子在信上要我密切注意这件事情。很显然，这个纪录短片不过映一两分钟，可是说老实话，对我的故乡、对我来说，该是一件何等重大的事情啊！

韦庄词中有“未老莫还乡，还乡须断肠”之句，在旧时代，每当回到破碎了的家山时，谁不曾有过“近乡情更怯”的体会？今天，如果我有机会回去一趟的话，这个“还乡”不但不会使我“断肠”，一定还会给我许多意外的喜悦。我也可能掉下几滴眼泪来，可是，那中间没有半点哀愁，而是由于极度的欢欣与激动之故。

1957年6月13日《人民日报》

还 乡 吟

卅年阔别，万里思归归未得，
地覆天翻，白头作伴喜还乡。
桐花安在？留得青山何所碍，
金碗高擎，放眼明朝景更新。

——《减字木兰花》

上面这阙《还乡吟》，今年四月间偶成于我一别三十多年的生身之地——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古丈县——一处千山万壑中的小小村寨。儿时摸鱼捉蟹的白羊溪水，仍如过去那样清澈活泼，映山红象迎接我这久别归来的白发游子似的，遍山怒放。当我在从前常去采摘山花野果的小山坡上凝情伫立时，眼前的风光景物，多么熟悉似乎又有点生疏，可在往昔，在我那永不褪色的记忆中，她是那么丰富！那么深邃！那么不可捉摸！那么具有诱惑力！故园山水啊！毫不夸张，对你，我是一往情深的。

既然一往情深而又“卅年阔别”，这中间当然有它一些情非得已的原因。

话还得从三十五年前说起。